

2022 年度原长沙高新区组织人事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等 六个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函〔2023〕8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7月至9月，对原高新区组织人事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人事局”2022年度六个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

一、评价情况

此次评价，我们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实施资料审阅、凭证检查、现场查看、询问座谈、分析计算等必要的评价程序，从预算的编制、执行和监督、项目的决策、资金分配与使用、资金监督与管理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二、项目基本情况

2022 年度由组织工作部主管和组织实施并纳入绩效评价的项目为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专项；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人才引进及服务；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档案管理、人事代理服务；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以上项目年初共安排预算资金 1,357.00 万元。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专项

2020 年，长沙高新区启动麓谷人才小镇规划建设，根据长沙高新区《主任办公会议 2021 年第 5 次会议纪要》《党工委会议 2020 年第 11 次会议纪要》《主任办公会议 2020 年第 12 次会议纪要》，同意《尖山印象 1 号栋运营管理方案》，明确尖山印象 1#栋商业楼附楼一楼、二楼及 B 座二楼作为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使用，主要功能分区包括人才综合服务大厅、综合服务窗口、人才沙龙区、项目路演厅、智能人

才市场、大数据展示中心、人才中心办公区、党群活动中心等。尖山印象 1 号栋 B 座塔楼 22-25 楼打造成“酒店式人才公寓”，加快高级专家公寓提质改造工作，为高级专家及青年人才提供住宿服务。

（二）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

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预算资金 300.00 万元，内容为产业园运营费用及人才政策兑现。产业园运营费用主要为产业园日常任务、外出招商、人资机构培育服务、品牌运营、参加人力资源大会等各类活动费用。人才政策兑现是根据《长沙高新区加快建设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的若干意见》（长高新管发〔2019〕56 号）文件，对于引才奖励、入驻奖励、中介奖励、租房补贴、购房补贴、装修补贴等政策条款的兑现。

（三）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根据《长沙高新区管委会机关干部职工慰问工作暂行办法》《湖南省省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中共长沙市委老干部局离退休干部工作有关经费通知》等文件，按照文件要求开展长沙高新区机关工会慰问工作，坚持以人为本，体现组织的关怀和温暖，充分发挥工会的重要作用。

（四）人才引进及服务

人才引进及服务专项着力引进高层次人才，完善人才引进工作与人才活动。其实施内容为人才引进经费、人才培养

经费、人才主题活动经费。人才引进经费主要内容为人才展会 2 场（深圳广州各 1 场），中高端人才招聘 2 场；人才培养经费主要内容为高层次人才研修班及人资经理研修班；人才主题活动经费主要内容为人才健康关爱行动、高层次人才元宵联谊活动、人才林植树活动、“麓谷人才汇”人才服务品牌活动。

（五）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

根据《长沙市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长沙高新区 2021 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目标》《长沙高新区 2021 年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与绩效考核工作，组织开展长沙高新区青年干部培训班、长沙高新区领导干部培训班、街道班子、村（社区）书记培训班及第三方绩效评估工作。

（六）档案管理、人事代理服务

根据湖南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2017-2021 年湖南省组织系统信息化工作规划》的通知，要求积极推进全省干部档案数字化建设。为提升高新区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数字化水平，启动了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

根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档案局〈关于做好民生档案工作的意见〉的通知》（长政办发〔2013〕5 号）、《关于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安全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湘居民社险函〔2015〕8 号）等文件，为推进民生档案管

理规范化建设，业务档案进行规范整理归档。

为提升职称工作效能，提升服务质量，确保职称材料及
时整理、职称信息准确录入，聘请专业档案公司承包职称材
料的整理与信息录入等工作。

三、项目资金情况

(一) 项目资金总体情况

组织工作部 2022 年评价范围内 6 个项目预算指标总额
1,357.00 万元，其中：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专
项 600.00 万元，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 300.00 万元，人才引
进及服务 150.00 万元，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120.00 万元，档案管理、人事代理服务 110.00 万元，干部员
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 77.00 万元，财政下达资金 896.04
万元、指标结余 460.96 万元，年初预算指标执行率为 66.03 %，
具体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指标总额	财政下达	指标结余	年初预算指 标执行率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 运营专项	6,000,000.00	5,189,362.17	810,637.83	86.49%
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	3,000,000.00	357,000.00	2,643,000.00	11.90%
人才引进及服务	1,500,000.00	1,390,000.00	110,000.00	92.67%
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 工作	1,200,000.00	774,000.00	426,000.00	64.50%
档案管理、人事代理服务	1,100,000.00	1,100,000.00	0.00	100.00%
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 工作	770,000.00	150,000.00	620,000.00	19.48%

合计	13,570,000.00	8,960,362.17	4,609,637.83	66.03%
----	---------------	--------------	--------------	--------

(二) 项目资金具体情况

1. 指标下达情况

组织工作部 2022 年评价范围内 6 个项目指标下达 896.04 万元，其中：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专项 518.94 万元，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 35.70 万元，人才引进及服务 139.00 万元，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77.40 万元，档案管理、人事代理服务 110.00 万元，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 15.00 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组织工作部 2022 年评价范围内 6 个项目资金共使用 852.82 万元，其中：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专项 516.64 万元，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 31.22 万元，人才引进及服务 117.81 万元，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65.78 万元，档案管理、人事代理服务 110.00 万元，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 11.37 万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具体支出内容	金额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专项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场地、人才公寓租赁费	3,192,996.00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场地、人才公寓物业服务费	709,060.84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场地、人才公寓空调热水电费	346,007.58
	劳务派遣人员费	244,917.52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窗口及大厅管理外包服务费	88,440.00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设施设备维护费	33,389.00
	长沙高新人才网运营维护费	76,935.20
	智能人才市场管理操作系统运维服务费	76,650.00
	高层次人才项目化服务费	398000.00

项目名称	具体支出内容	金额
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	长沙高新区人力资源总监研修班	250,200.00
	巡回仲裁庭审走进高新区暨依法用工法律宣传活动	32,000.00
	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发展报告	30,000.00
人才引进及服务	第八届高层次人才元宵会活动	249,089.00
	“人才林”植树活动	96,800.00
	博士麓谷行活动	110,040.00
	麓谷人才健康关爱行动	148,165.00
	2022年度高层次人才项目化服务	544,010.00
	区“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暨建设创新人才高峰五年行动计划费用第二期款	30,000.00
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企业关工委组织启动经费与关工委特色项目奖励	174,000.00
	日常经费	483,832.39
档案管理、人事代理服务	职称评审工作费用	138,920.00
	档案数字化工作	770,330.00
	机要邮寄费	10,580.00
	流动人口档案整理费用	99,616.00
	人社业务档案整理费用	80,553.40
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	读书班、培训班项目等费用	113,701.50
合计		8,528,233.43

四、项目实施情况

(一)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专项

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位于尖山印象1号栋商业楼附楼一楼、二楼及B座二楼，建筑面积4,155.47 m²。人才公寓位于尖山印象1号栋B座22-25楼(其中22楼为青年人才驿站,23-25楼为高级专家公寓)，建筑面积4,127.39 m²。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举办各类会议、人才沙龙、培训活动，服务招聘企业，为来访办事群众提供服务。尖山印象人才公寓包含青年人才驿站和高级专家公寓。青年驿站可为外地来长面试人员(两年以内本科及以上学历以上毕业大学生)免费提供7天以内住宿(需线上提交申请)，人才公寓为园区企业高层次人才提供免费

住宿服务（需线下提交流程），最长可提供3年住宿。

（二）人力资源产业园专项

组织工作部为满足园区企业对人力资源管理需求，提升园区人力资源工作者管理水平，为创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高科技园区提供更好人力智力支撑，组织举办了长沙高新区人力资源总监研修班。根据《长沙市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0-2023年）》文件，为更好地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保持劳动关系和谐稳定，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组织开展了巡回仲裁庭审走进高新区暨依法用工法律宣传活动。根据省人社厅发展报告要求和市人社局产业园考评标准，贯彻落实省人社厅、市人社局关于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的工作要求，编制了长沙高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发展报告。

（三）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退休干部工作方面，对区老干活动中心进行提质改造，解决房屋漏水问题，添置KTV，做到了大门常开、老干常来、阵地常用。有序开展“迎中秋”“庆国庆·贺重阳”等节日主题活动，活动中宣讲三区合并的意义及进展。关心下一代工作方面，发挥产业链党建优势，新组建企业关工委7家。开展了奖励大学新生、慰问困难学生、“圆梦微心愿”等活动，创新推进“家庭隔代教育”工作，建设家庭教育讲师团、名师工作室，开展了家庭教育讲座、精品课程展示等系列活动，

打造了“幸福爸妈读书会”“爸爸课堂”等特色平台，以奖代补地指导创建了8个“关工委特色项目”。

（四）人才引进及服务

人才引进及服务专项实施内容为：第八届高层次人才元宵会活动、“人才林”植树活动、博士麓谷行活动、麓谷人才健康关爱行动、2022年度高层次人才项目化服务、区“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暨建设创新人才高峰五年行动。

（五）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

2022年开展了长沙高新区青年干部及培训班、领导干部读书班、十九届六中全会读书班、二十大精神宣讲会等活动。培训干部员工更好地为人民服务，提高干部员工的工作能力。

（六）档案管理、人事代理服务

流动人才档案整理方面完成新进档案整理710份，新补增未入库零散资料归档820份，转出档案整理编制目录2980份。人社业务档案整理方面完成业务档案整理1000盒，财务档案整理150盒，索引及目录录入1057条。职称评定材料整理方面完成职称材料整理、审核职称评定材料、职称材料信息录入3200份，制作证书2485份。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一）项目管理方面

组织工作部根据《长沙高新区加快建设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的若干意见》（长高新管发〔2019〕56号）、《长沙高

新区管委会机关干部职工慰问工作暂行办法》《湖南省省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中共长沙市委老干部局离退休干部工作有关经费通知》《长沙市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长沙高新区 2021 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目标》《长沙高新区 2021 年绩效考核管理办法》《2017-2021 年湖南省组织系统信息化工作规划》《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档案局〈关于做好民生档案工作的意见〉的通知》（长政办发〔2013〕5 号）等文件要求，做好项目实施工作。

（二）财务管理方面

组织工作部支出为报账制，所有项目支出由高新区财政局通过国库支付，参照《长沙高新区进一步加强财政专项经费管理的规定》（长高新管发〔2011〕49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财政专项资金审核程序的通知》（长高新管发〔2013〕35 号）、《关于印发长沙高新区管委会财政、财务资金审批流程的通知》（长高新管发〔2014〕77 号）等相关文件执行。

项目主管单位及实施单位在资金的预算及使用过程中基本参照以上相关制度执行。

六、项目绩效情况

（一）做优人才服务，满足住宿需求

2022 年人才综合服务中心接待省市区各级领导参观 12 次，举办各类会议、人才沙龙、培训活动 51 场，服务招聘

企业超 1200 家，服务来访办事群众超 5000 人次。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在人才工作展示、人才服务、交流沟通、资源整合等方面产生的积极作用。2022 年高级专家公寓接待了来到高新区创新创业的高层次人才，全年共接待高层次人才 37 人。2022 年青年人才驿站申请入住人数 2801 人次，实际入住 1386 人次，共计 9012 间夜。

（二）以活动为载体，服务人才发展

围绕园区内政府认定的千余名高层次人才，以活动为载体、以产业为纽带、以人才为核心，高层次人才项目化服务通过人才综合服务大厅窗口服务外包、高层次人才健康管理、麓谷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研修班、麓谷人才汇、博士麓谷行、高层次人才调研及荣誉评选等六个方面，搭建集线上线下一体的人才交流发展共享服务平台，服务人才创业创新、服务企业能力增长、服务园区产业生态。通过平台凝聚人才服务人才，2022 年累计精准推送政策信息 2000 余件，深入解读政策文件 160 余项，深入威胜集团、兴盛优选、华诺星空、长城银河等 80 多家人才企业走访调研，累计帮助人才解决民生问题 300 余个，协助企业完成投融资 2000 余万元，开办主题对接、学术沙龙、资源对接、投融资对接等活动 10 余场。不断助力推动长沙高新区在人才引领发展上精彩跨越，打造以人才引领产业、产业集聚人才的良性循环。

（三）用心做好老干服务，推动下一代健康发展

一是为老干服务做好服务保障。对区老干活动中心进行提质改造，解决房屋漏水问题，添置娱乐设施，落实物资保障，加强物业服务，落实电话联系、家访、慰问等制度，实行老干部生日、生病、过世、过节“四项慰问”。按照节日开展各类敬老活动，帮助老干部深入了解新区优化管理体制有关情况及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二是发挥产业链党建优势，突出党建引领，加强基层关工委规范化建设。开展了奖励大学新生、慰问困难学生、“圆梦微心愿”等活动，创新推进“家庭隔代教育”工作，建设家庭教育讲师团、名师工作室，打造了雷锋公园“儿童友好乐园”、三诺生物“诺宝贝之家”、向阳社区“儿童成长十大驿站”等特色友好空间。发挥园区高新技术企业集聚的优势，开展了“麓谷小记者科技游”“校园科技节”等特色活动。

七、存在的问题

（一）场地利用率较低

经实地查看湖南湘江新区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原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办公场地），大部分服务窗口已关闭，办公区基本空置，室内场地主要用于重点企业宣传招聘、临时会议等。2022年度，共开展17次招聘活动，51次会议（培训）活动，场地利用率较低。

（二）个别项目产出未完成

一是年初绩效申报目标未完成。如：人才引进及服务项

目中，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该项目计划开展深圳、广州人才展会活动各1场，中高端人才招聘活动2场，实际均未开展；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项目中，绩效考核工作未执行；人力资源产业园项目中，产业园政策兑现内容未实施。二是年初计划产出未完成。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项目中，2022年度新成立企业关工委的年初计划数量为80家，实际仅完成7家。

（三）项目支出范围有重叠

一是同一事项在不同项目中支出。人才引进及服务项目与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项目，支出内容均包括人才综合服务大厅窗口服务外包费用，仅服务时限不同，其中人才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运营项目签订的服务期限为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4月1日，人才引进及服务项目签订的履行期限为2022年6月8日至2023年6月7日。二是不同项目支出内容基本相似。人才引进及服务项目实施的麓谷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研修班与人力资源产业园项目实施的人力资源总监研修班部分内容存在重叠，其开班仪式、毕业典礼和公共类课程方面均有重合。

（四）个别项目实施程序未到位

一是验收程序未到位。人才引进及服务项目中，25万元用于举办第八届高层次人才元宵会活动，该活动于2022年2月15日通过简易验收，其验收小组签字处仅两人。不符合

《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工作管理的通知》（长财采购〔2013〕9号）文件“由采购单位纪检（监察）、财务审计以及相关使用方（技术）等部门人员组成不少于3人的验收小组，在供应商履约完成后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实施验收并填写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之规定。二是实施过程程序未到位。经查看《长沙高新区关心下一代工作特色项目申报表》，发现长沙雷锋书画院、长沙高新区真人桥小学（雷锋新城实验小学真人桥校区）、长沙高新区第二实验小学、长沙高新区坪山小学、长沙高新区旺龙小学、长沙高新区明华小学无上级关工委盖章意见。且各项目申报表中，基本未填写项目申报时间，个别项目申报日期为2022年11月27日，经询问相关工作人员，项目实地验收日期为2022年11月17日，早于项目申报日期，可能存在先实施并验收项目后补申报程序的情况。三是问题整改程序未留痕。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项目中，组织工作部进行特色项目验收时，对各项目提出了存在的问题，但并无相关单位提交问题整改方案及汇报整改结果。

（五）个别项目超范围支出

人才引进及服务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主要内容为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主题活动，“麓谷人才汇”人才服务品牌活动。组织工作部实际实施内容为第八届高层次人才元宵会活动、“人才林”植树活动、博士麓谷行活动、麓谷

人才健康关爱行动、2022年度高层次人才项目化服务、区“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暨建设创新人才高峰五年行动计划费用第二期款。其中区“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暨建设创新人才高峰五年行动计划费用第二期款未在项目申报范围内。

（六）年初预算指标执行率较低

经查看高新区科室指标执行情况表及各项目明细账，组织工作部部分项目存在预算执行率较低的情况，如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项目，预算指标总额120万元，实际支出65.78万元，占比为54.82%；干部员工学习培训、绩效考核工作项目，预算指标总额77万元，实际支出11.37万元，占比为14.77%；人力资源产业园项目，预算指标总额300万元，实际支出31.22万元，占比为10.41%。

（七）绩效管理待提高

一是年初绩效目标申报欠规范。经查看组织工作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各项目效益指标设置较为简单，且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性效益指标内容重复。其中退休干部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项目未设置相关产出与效益指标。二是绩效目标自评报告内容欠完善。经查看组织工作部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其报告未披露项目存在的问题。

八、相关建议

（一）减少国有资产空置，提高场地利用率

建议组织工作部对人才综合服务中心进行重新规划和调整，将其改造为人才孵化区或人才加速器，为人才提供更多的支持与服务。亦可通过增加招聘活动和会议（培训）活动的频率和规模，吸引更多的企业和人才使用场地。同时可以考虑与其他机构或组织合作，共享资源和设施，提高场地的利用率和服务质量。

（二）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强化支出管理意识

一是加强部门各处室的预算编制管理意识，根据组织工作部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做细做实预算编制，尽可能把支出需求算准，使市场价格和需求编制有机统一，尽可能缩小预算金额与实际支出金额的差距，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加强各处室的项目支出管理意识，项目支出要与项目预算范围相挂钩，不得超范围支出，同时，可以加强项目之间的协调与沟通，避免出现支出范围有重叠、超范围支出等情况。如需进行预算调整，应提前申报，完善年中预算追加相关程序。

（三）增强项目管控，建立监督检查机制

建议组织工作部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与实施程序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对相关人员开展培训和管理，提高其业务素质和职业能力，增强制度执行力，确保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落实。同时建立严格的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四）重视绩效目标管理，完善绩效自评内容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是开展事前评估、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的重要依据。建议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在申报部门预算时从开展工作目的、工作具体内容、工作实施预计产生的效果等三方面着手，充分阐述项目所需资金的原因，严格按照合同付款进度申请下年预算，明确预算绩效目标。具体到产出和效益指标时，尽量细化、量化，对无法定量描述的指标，可定性描述，绩效目标与指标应与上级任务、部门职能挂钩。项目完成后，加强组织管理，认真填写绩效自评报告。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2年度原长沙高新区组织人事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六个专项资金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绩效，按照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组织工作部6个项目得分为81.9分，评价等级为“良”。

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2023年9月30日